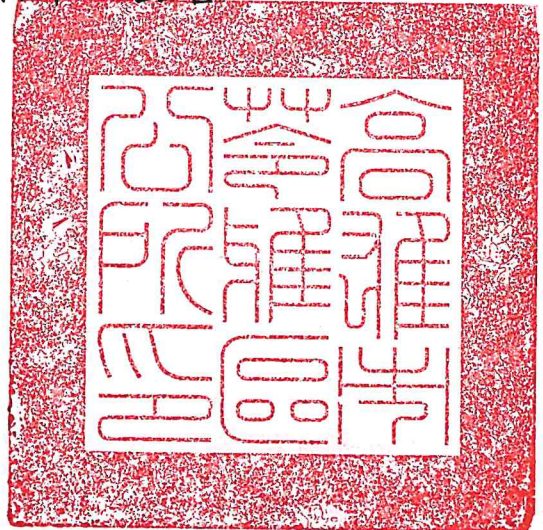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苓雅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苓區社字第11031674600號
附件：李國文死亡證明書



主旨：本區居民李國文先生於民國110年10月22日在正大醫院(高雄市鼓山區鼓山三路128號之9、葆禎路263、265號1-3樓)死亡，目前無親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仍無親屬出面處理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葬埋，屆時親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說明：本區居民李國文先生(男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D101230284，民國41年9月14日生，設籍：高雄市苓雅區林園里2鄰青年一路10巷43號3樓，於民國110年10月22日死亡，大體現安置於高雄市殯葬管理處。)

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